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卞为为：本院受理原告赵艳艳与被告卞为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，判决内容为：驳回原告赵艳艳全部诉讼请求。本案案件受理费 317 元，公告费 460 元，由原告赵艳艳负担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，逾期本院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2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5日)

